

石 泉 县 司 法 局

2023 年第 2 号

合法性审核意见

县经贸局：

贵局起草的《石泉县促进外贸进出口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送审稿已收悉，经合法性审核，意见如下：

- 一、本办法属于行政规范性文件；
- 二、文中所涉外贸进出口奖励对象、条件和标准与我县已制定且有效的相关奖励文件应该一致，避免引起歧义。
- 三、其他内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